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接送机业务合作项目 招商公告



一、项目概况

本次招商项目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接送机业务合作项目。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接送机业务，主要是为旅客提供接送机引导服务，即根据旅客需要，服务提供商工作人员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一号、二号、三号航站楼¹内将旅客由航站楼公共区域全程陪同引导至登机口或由登机口全程陪同引导至公共区域的服务，不含休息室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

二、经营期限

本项目经营年限为3年，自2025年10月1日—2028年9月30日，可续约2年（项目起始日期视招商进度进行调整）。

三、参与招商公司资质要求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接送机业务合作项目面向所有符合资质的公司：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续期不低于2年，有权在中国境内开展相关经营活动的合法企业；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或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注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续期不低于2年，有权在中国境内开展相关

¹根据首都机场航站楼使用情况执行

经营活动的企业。境外注册企业需提供由所在国家或地区公司登记机关出具的主体资格证明或企业存续证明，上述文件应附中文译本，中英文不一致的以中文译本为准；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企业需提供主体资格证明或企业存续证明；

3.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满足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注册企业且注册资本不少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5. 至少具有一个机场接送机服务业绩且连续服务时间不少于一年；

6.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申请；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因经营活动产生的行政处罚、不良经营记录或失信记录，须提供自公告发布之日后的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截图，证明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四、招商文件的购取

1. 购取方式

请有意向参与招商的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 09:00-16:30（公休、节假日除外），将加盖公章的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zhangy05@cahs.com.cn（邮件主题格式必须为：xx 项目-xx 单位资料。邮件正文必须写明：联系人姓名、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收件地址等）购买招商文件。



2. 招商文件售价

每套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招商文件费由参与招商方或者个人代表交至招商方（开户名称：首都空港贵宾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首都国际机场支行，账号：11001070500056016785），汇款时须写明项目简称，由个人代表付款的，需在汇款时备注单位名称。收到款项后开具电子发票，并发至参与招商方邮箱。

3. 获取招商文件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业绩证明资料（提供合同（包含首页、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服务内容的清单页）或有效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经办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邮寄收件地址等）。

4.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女士、周女士

联系电话：010-64557051、010-64557108

